

中共上海市宝山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上海市宝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文件

宝委农办〔2024〕1号

关于印发《宝山区2024年优化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镇：

根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全面推广和优化提升乡村治理积分制效能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为进一步深化本区乡村治理“积分制”应用，现将《宝山区2024年优化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的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宝山区 2024 年优化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的工作方案

根据市农业农村委关于全面推广和优化提升乡村治理积分制效能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在本区 2023 年全面推广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的基础上，为持续提升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深化乡村治理“积分制”应用，现就优化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引，进一步加强和创新乡村治理方式方法，通过乡村治理积分制的优化应用，持续促进宝山区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提升，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坚强保障。

二、工作目标

在 46 个具备条件的村全面优化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更加注重将积分制与村域特点、乡村振兴工作重点、村级治理难点相结合，通过完善积分内容、优化积分评定流程、健全管理机制，使积分制管理进一步成为促进村民参与村级事务、促进村规民约有效实施、促进村民获得感提升的重要抓手。

三、工作原则

突出党的领导。将党的领导贯穿优化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运行的全过程，聚焦重点任务和关键环节，充分发挥村党组织

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突出村民主体。依托村民议事协商机制，将本村的积分制主要内容、评分标准、运行程序等环节交由村民商定。

突出因地制宜。科学把握乡村的差异性，合理确定符合各村实际的积分内容、标准等，鼓励探索创新，不搞“一刀切”。

四、主要任务

在前期推广积分制工作的基础上，2024年重点提升积分制管理效能，聚焦完成以下任务：

1. 健全积分管理规则。根据村庄特点和村民需求变化，结合本村治理重点难点和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要求，以村为单位调整优化积分内容和标准。在村党组织的领导下，依托村民议事会、妇女议事会等各类村民议事协商平台和形式，充分听取村民对积分规则的意见建议，通过村民民主程序，形成适合村情特点，实用、管用、好用的积分体系。

2. 优化积分管理流程。建立健全由村干部、党员代表、群众代表、妇女代表等主体组成的积分制管理工作小组。由村党支部牵头，村民积分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实施，定期对村民获得积分情况进行评定评议。做好村民积分公示，通过“社区通”平台、村内公告栏等渠道，公开积分评定结果，接受村民监督。

3. 提高积分数字化管理水平。适应基层治理数字化转型要求，进一步优化社区通“宝善治”乡村积分系统功能，推进系统应用，为积分制长效运行提供信息化支撑。结合“四百”大

走访等联系服务群众常态化机制落实，综合运用线上线下结合、上门入户等形式，多渠道、多形式开展积分制宣传，确保积分内容和标准、积分平台操作导则、积分兑换规则等内容宣传到户。加强系统使用培训，通过集中培训、上门辅导等方式，帮助不熟悉使用智能手机的人群掌握线上申报的技能。

4. 加强示范典型培育。在推进优化积分制管理过程中，注重示范引领，加强正面宣传，挖掘一批积极参与、表现突出的农户典型，各村每年培育“积分示范户”不少于3户；培育一批组织有力、行动有效的村级组织典型，各镇至少形成2-3个典型案例。每年评定一批积分示范户、示范村，予以表彰奖励。

五、进度安排

1.3月底前，制定区级乡村治理积分制工作优化提升方案，召开区级工作推进会。

2.5月底前，各镇结合自身实际，形成镇级推进积分制工作方案，召开镇级工作推进会。

3.7月底前，各村依托村民议事协商机制，完善积分制规则，制定村级乡村治理积分制实施办法，并进行广泛宣传。

4.10月底前，各村按调整优化后的积分规则和工作流程落实积分制运行，完成村民积分奖励兑换。各镇总结积分制优化工作推进情况，形成典型案例。

5.12月底前，完成“积分示范户”镇级评定表彰。

(此页无正文)

中共上海市宝山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3月25日印发

(共印10份)

